



建立職場信徒 更新工作文化

HKPES



職涯內外

- P.1-2 ■ 職涯內外：耶羅波安的職場——上帝也被盜版
- P.3 ■ 坐井觀天：甜品背後的百味人生
- P.4-5 ■ 道在井旁：甚麼是不能分割的「日常與靈性兼修生活 (Mixed Life)」？
- P.6 ■ 飲於井內：讀出召命
- P.7 ■ 活動精華 + 大隱於市 + 財政報告
- P.8 ■ 已然未然

耶羅波安的職場 ——

上帝也被盜版

黃讚雄

王下 13:11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一切罪，仍然去行。

王下 14:24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一切罪。

王下 15:9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所行的，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

王下 15:18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終身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

王下 15:24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

王下 15:28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

在《聖經、列王記》中，我們常常看到在北國以色列的王當中，除了拜偶像、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之外，有些更被評「不離開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的那罪」。很明顯，聖經對耶羅波安的「那罪」十分反感，而且一再提及，雖然如此，耶羅波安和他之後的多名以色列國君主卻對「那罪」犯完再犯。由此可見「那罪」對作為高層管理者的以色列王甚有實用價值，以至他們重覆使用。

在職場，如果有某種管理策略可令下屬「被鼓勵」、「被順服」，而且成本低廉，確有實效，但代價是使下屬被誤導，甚至被上主所恨惡，那就真的值得各在職信徒認真深究和認識。到底，耶羅波安的「那罪」是甚麼呢？以色列王又為何一再重蹈覆轍呢？要明白此事，我們先要回到「那罪」的起始點。

王上12:25 耶羅波安在以法蓮山地建築示劍，就住在其中；又從示劍出去，建築毘努伊勒。26 耶羅波安心裡說：「恐怕這國仍歸大衛家；27 這民若上耶路撒冷去，在耶和華的殿裡獻祭，他們的心必歸向他們的主—猶大王羅波安，就把我殺了，仍歸猶大王羅波安。」28 耶羅波安王就籌劃定妥，鑄造了兩個金牛犢，對眾民說：「以色列人哪，你們上耶路撒冷去實在是難；這就是領你們出埃及地的神。」29 他就把牛犢一隻安在伯特利，一隻安在但。30 這事叫百姓陷在罪裡，因為他們往但去拜那牛犢。31 耶羅波安在邱壇那裡建殿，將那不屬利未人的凡民立為祭司。32 耶羅波安定八月十五日為節期，像在猶大的節期一樣，自己上壇獻祭。他在伯特利也這樣向他所鑄的牛犢獻祭，又將立為邱壇的祭司安置在伯特利。33 他在八月十五日，就是他私自所定的月日，為以色列人立作節期的日子，在伯特利上壇燒香。

在猶太王國分為南國猶大和北國以色列的初期，北國以色列的第一任CEO耶羅波安遇到一個管理上的難題，就是如何吸引國民留在自己的國境內向耶和華上帝獻祭。

當時，由大衛建立的猶太王國剛剛分裂為南國猶大和北國以色列兩個國家，但是以色列民族的宗教中心卻是位於南國的耶路撒冷，因那裏有耶和華上帝的聖殿、祭壇、祭司，以及完整的宗教體系。北國CEO耶羅波安的擔心是，如果北國百姓有任何宗教上的需要和活動時，都要到南國的耶路撒冷辦理，那麼久而久之，南國很容易統戰北國的百姓，令他們轉過頭來要求南北兩國回歸統一，結果是自己辛苦得來的北國CEO職位就被裁了。

問題是，耶和華信仰深植於以色列全國已有四代（撒母耳、掃羅、大衛、所羅門），而且，聖殿和整個祭司系統都在南國耶路撒冷，要北國人民改變此宗教活動習慣，真是談何容易。客觀環境而言，耶羅波安這家名為北國以色列的初創企業，較比南國猶大這家百年老舖，實在十分缺乏競爭優勢。對此嚴重問題，耶羅波安若不盡快有效解決，北國未必會有將來。

耶羅波安的解決方案

仔細考慮之後，北國CEO耶羅波安推出的解決方案有三大方向：

- ① 製作盜版耶和華上帝；
- ② 另起爐灶；
- ③ 提供方便用家的軟件和硬件

耶羅波安首先做的，就是製作盜版的耶和華上帝。他鑄造了兩個金牛犢，然後對以色列民說：「你們上耶路撒冷去實在是難；這就是領你們出埃及地的神。」很明顯，那兩個金牛犢並不是耶羅波安自己所拜所相信的偶像，而是他為配合自己管治策略而推出的工藝製作，目的是令以色列國的人民以為拜金牛犢就等同敬拜耶和華。也就是說，金牛犢是盜版耶和華。

要留意的是，耶羅波安在推銷金牛犢時，是有相當仔細的安排來配合的。他首先指出，前往耶路撒冷實在是「難」，因此便提供了兩隻分別放在北國南北兩個不同地點的金牛犢以供國民選擇（方便各位善信），這樣體貼，真令人窩心。由此可見，他是個有創意的推銷能手。

新策略要成功，一定要有完整的配套措施，這難不到細心的耶羅波安。「…耶羅波安在邱壇那裡建殿，將那不屬利未人的凡民立為祭司。耶羅波安定八月十五日為節期，像在猶大的節期一樣，自己上壇獻祭…」這一系列的配套措施，主要分為：

- ▶ **硬件**：建造金牛犢聖殿（共有兩家分店），比南國只得耶路撒冷一地，方便一倍。

- ▶ **人才**：將那不屬利未人的凡民立為祭司，即是人人都有機會做祭司。（製造就業機會）
- ▶ **傳統**：定八月十五日為節期，像在猶大的節期一樣
- ▶ **榜樣**：自己身先士卒，上壇獻祭

耶羅波安作為北國以色列第一任CEO，實在有勇有謀，是個職場勝利者。

然而，他的職場致勝策略卻被上主所恨，更延禍多代。耶羅波安的罪不是拜偶像——他根本不會相信自己所製作出來的金牛犢，而是為了方便管治的原故，自行建立了一個盜版耶和華上帝，以及與盜版上帝有關的整個體系，並且以身作則，務求令以色列民眾受騙，不再往耶路撒冷敬拜耶和華。

可憐的是，當以色列國的百姓快樂地享受各種方便的宗教政策和安排，甚至以為耶羅波安領導有方，是個稱職的CEO時，他們正正已受耶羅波安的政策手段所操控，落入耶羅波安一手所創作的偶像崇拜中。這，就是耶羅波安的罪。

耶羅波安的罪——現代職場版

回到我們今天的工作處境，為了方便管理，透過移花接木，偷換概念的例子可謂俯拾皆是。例如，在管理學上，有所謂目標一致（Goal Congruence）的理論，意思是在組織中不同群體之間找尋出彼此相同的目標，然後大家一起為達成共同的目標努力，達到組織內所有群體皆得益的效果。這理論本來無可厚非，但有些情況卻令人深思。

例如，在一些十分講求團隊合作的企業組織中，為了提高隊員之間的支持，鼓勵產生更高的盈利或銷售成果，主管往往強調隊員是「一家人」，要「彼此支持、合作、甚至犧牲」，「人人為我、我為人人」，公司就是各位隊員的家，各位隊員的家就是公司。因此，公司的目標就是大家的目標，大家的目標就是公司的目標。公司，成了一個盜版的家。

對那些未能分辨清楚公司的「家」並非自己真正家庭的下屬隊員來說，當他們志氣高昂地投入自己所有，貢獻這個「大家庭」時，卻忘記自己的真正家庭（父母、配偶、兒女），他們也許仍以為理所當然——直到有一天，上級告訴他們，由於他們盈利不達標，要請他們另謀高就，離開這個相親相愛的「大家庭」，他們驀然回首，才驚覺自己已為這大家庭付出了自己的真家庭。所謂目標一致，其實只是一種管理語言而已。

在聖經中，說到教會是上主的家，信徒們相信彼此在基督裡是互為肢體。在真實的生活中，我們都有自己的家，然而，當這個「家」的概念被盜版，用在組織管理中，這就是耶羅波安的罪了。🔴